

103 年度蘭花生技學程證書開始受理申請

即日起至 103 年 4 月 30 日止，103 年度蘭花生技學程證書開始受理申請。

1. 申請資格：

參考蘭花生技學程網站表單檔案下載區之**[蘭花生技學程規畫書]**，已通過蘭花生技學程報名之同學並已修畢學程核心課程及選修課程學分者，方可提出申請。

2. 申請方式：

請至蘭花生技學程網站之表單檔案下載區下載**[成績審核報告單]**並檢附**歷年成績單**一份，以利進行「蘭花生技學程」證書請領作業。填寫完畢後請於簽名處簽名並交至園藝系沈榮壽老師研究室或沈老師辦公室抽屜內。

3. 注意事項：

*如有課程仍在上課中，煩請檢附本學期之**「選課確認單」**，以利作業。
*應屆畢業生若已修畢學程學分，但起初學程審查不符報名資格者，可連同**[蘭花生技學程報名表]**一併繳交完成報名手續後，以利後續證書申請作業。